

收文編號：1070005342

議案編號：10705030710005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11月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2233

案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
檢送銀行局加強連帶保證人權益保障機制之說明，請查照案。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3 日

發文字號：金管銀法字第 1070271467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大院審查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請本會銀行局研議加強連帶保證人權益保障機制，責成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下稱銀行公會）訂定自律規範一案，敬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 107 年 2 月 5 日華總一經字第 10700015301 號總統令公布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一冊）陸、新增各委員會審議結果—財政委員會二、歲出部分第 24 款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第 2 項銀行局新增決議(三)辦理。
- 二、本會已促請銀行公會就保證人對於連續發生之債務為保證而未定期間者，研議訂定落實充分告知連帶保證人權利義務及保證責任範圍之自律規範，於研議後本會將再函復大院。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本會國會聯絡組、銀行局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